



關於立法會麥瑞權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7 年 10 月 4 日第 794/E633/V/GPAL/2017 號公函轉來麥瑞權議員於 2017 年 9 月 27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7 年 10 月 6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1. 環境保護局正與內地部門商討惰性拆建物料項目的具體接收地點，並繼續推進澳門的硬件建設工作，力爭項目在 2019 年投入運作。另外，政府亦考慮藉填海造地的契機對惰性拆建物料進行處理和再利用，

粵澳雙方正就跨區處理廢舊車輛項目的實施操作以及監管要求進行協調，爭取儘快落實項目並推進廢舊車試運等工作。而在落實前，大部分廢舊車輛仍按現行市場機制運往外地。

政府正編制《澳門固體廢物資源管理計劃》，為澳門未來的固體廢物政策訂定具體的行動計劃，期望透過政策、經濟鼓勵和管控，配合優化資源回收設施和環保基礎設施，推動“源頭減廢”的理念，促使固體廢物減量。

環境保護局代局長

黃蔓荳

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